

北京师范大学“十佳社长”评选办法

一、参评条件

1. 学生社团社长所负责学生社团正式注册成立须满两年及以上。

2. 学生社团社长所负责学生社团须在最近两年的历次注册、年审考核、学生社团专项督查中均按规定完成相关手续，没有违纪违规和整改记录，并在学生社团专项督查工作中获评“合格”及以上。

3. 学生社团社长所负责学生社团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学校教育教学方针和育人理念，加强政治引领，在学校党委领导和学校团委具体指导下，团结凝聚广大青年学生，坚持思想性、知识性、艺术性、多样性相统一的原则，为丰富学生课余生活，繁荣校园文化，推动校园精神文明建设作出有益贡献。

4. 学生社团及其全体成员依据法律法规、校纪校规、社团章程开展活动，不得违背社会道德风尚和学校管理规定。

5. 学生社团社长理想信念坚定，遵守法律法规和校纪校规，政治立场鲜明，自觉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必须符合《北京师范大学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师党发〔2020〕23号）的各项要求，参评学年未受到任何处分，无成绩不合格情况；担任社长的学年内，综合成绩或学业成绩排名须在所在专业前50%以内（未获成绩排名的新生不可参评）；自觉主动接受业务指导单位的指导

，认真执行校团委、业务指导单位的决议、指示等，在业务指导单位和校团委指导下对学生社团进行规范管理；组织举办所在学生社团的各种活动并对活动负责；管理并定期公示所在学生社团的财物；在业务指导单位和学生社团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服务社员意识和能力较强，具有良好的群众基础和较高威信。

6. 参评社长须在学生社团任职满一年且完成任期内所有工作，并在任期后的第一学年主动向校团委社团工作部提出参评申请并提交相应的学年工作总结，超过期限或不提交申报材料的，将视为弃权处理。

二、评选办法及程序

1. 参评社长按时主动向校团委社团工作部提出参评申请并提交相应的申报材料；

2. 参评社长条件审核与候选人名单确认；

3. 候选人基础分分数核算；

4. 各候选人在述职大会上对自己任期内的工作进行陈述，评审团对学生社团阐述与展示情况进行打分，各评委评分均值为该候选人的述职得分。评审团成员由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等相关单位工作人员组成；

5. 候选人的最后得分由基础分和述职得分两部分构成，分数排名前十者当选为2024—2025学年“十佳社长”。

三、评选标准

本次评选采取评分排名制，评分包括基础分和社长述职得分两个部分，最终得分=基础分（满分100分）*60%+述职得分（满分100分）*40%。

第一部分：基础分（100分计）

评分指标	分数	评分项目	具体内容
学生社团注册情况	10分	学生社团注册材料（10分）	按时提交注册材料，经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审查无误。 注：包括电子版材料和纸质版材料。所有材料均需信息准确、签章齐全。
学生社团组织建设情况	30分	学生社团章程（15分）	根据学生社团上交的《北京师范大学学生社团章程》评分。 学生社团章程应包括：学生社团的名称，学生社团的类型、宗旨、主要任务和活动内容，规范的组织架构、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学生社团成员的资格及其权利义务，主要负责人的要求和产生、罢免程序，章程的修改程序，学生社团终止及其他需要由章程规定的事项等。
		学生社团换届情况（15分）	根据学生社团换届情况评分。 1.在规定时间内上报院系团委社团部（业务指导单位为职能部门的社团直接上报校团委社团工作部）、按时召开学生社团换届大会。 2.规范完成换届工作，院系团委社团部或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工作人员监察合格。 3.换届材料审查情况： （1）北京师范大学学生社团换届大会情况监察表； （2）北京师范大学学生社团活动经费使用情况公示表； （3）北京师范大学学生社团负责人候选人信息表； 注：审核材料包括电子版材料和纸质版材料。所有材料均需信息准确、签章齐全。

学生社团 活动管理 情况	60分	学生社团 活动开展 情况 (40分)	根据学生社团自行开展的活动情况和参与校团委社团工作部的活动情况评分。 1. 学生社团自行开展的活动情况； 2. 参与校团委社团工作部活动及其他校级活动的情况。 注：只有在学生社团上报给校团委社团工作部的台账中有记录的活动方可记录在内。
		学生社团 媒体宣传 情况 (10分)	根据学生社团自行提交的媒体宣传情况评分： 1. “青春北师”微信公众号等校级及以上官方媒体平台对学生社团的宣传报道情况； 2. 学生社团所在业务指导单位官方媒体平台对学生社团的宣传报道情况。
		学生社团 活动违纪 情况 (10分)	根据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和院系团委社团部的活动监察情况，以及其他组织或个人的举报情况酌情扣分。

第二部分：社长述职得分（100分计）

由现场评委分别根据述职情况对社长进行评分，社长最后得分取平均分。

1. 述职内容：包括学生社团工作理念、活动举办、组织领导能力、文化建设和骨干培养五个方面；

2. 评分标准：如下表。

项目名称	具体要求	分值
工作理念	有成熟的工作理念、清晰明确的发展方向、切实可行的发展路径；工作流程需逻辑严密、过程清晰、内容细致。	20

活动举办	举办有意义、有影响力的活动，拥有出彩的学生社团品牌活动；大小型活动安排得宜；重视与其他学生社团的交流；活动宣传效果良好。	20
组织领导能力	学生社团组织架构完善；人员分工明确；团队协作能力强、工作效率高。	20
文化建设	形成学生社团特色文化；维护学生社团成员权益。	20
骨干培养	骨干选拔机制和学生社团工作交接完善；社长任期内至少召开两次全员大会，且有计划、有规律地召开部门例会。	20

四、奖励办法

1. 获评“十佳社长”的学生社长将获得校团委颁发的荣誉证书。
2. 获评“十佳社长”的学生社长将获得1000元奖金奖励。

五、备注

1. 本办法需与每年学生社团考核表的具体细则配套使用。
2. 本办法最终解释权归共青团北京师范大学委员会社团工作部所有。

共青团北京师范大学委员会社团工作部

2025年10月14日